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4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5年4月2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或正式文本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监事邵新征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邵贤贤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3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9日